

国家奖助学金和 2021 学生资助补助（第二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填报单位（部门）：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报告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基础。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一) 项目决策情况。	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5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5
1.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15
2. 预算执行率方面	15
七、有关建议	16
(1) 完善绩效目标设置体系，科学设置指标值	16
(2)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	16
附件“国家奖助学金和 2021 学生资助补助（第二批）”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体系框架与评分结果 17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我校”）根据《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深教函〔2021〕68号）《关于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信息的通知》《关于〈关于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信息的通知〉的补充通知》等要求，我校设立“国家奖助学金和2021学生资助补助（第二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主要用于全面落实资助工作，规范、加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助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奖励优秀学生、资助贫困学生、补偿减免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学生及退役士兵学费，落实到个人，精准资助到实处。

2. 主要内容与实施情况

（1）职责分工

我校设有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隶属于学生处，设负责人1人，资助专员2-3人，全面统筹全校学生资助工作。主要负责执行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的决定，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联络沟通，统筹指导各二级学院开展学生资助工作，对学生资助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和总结。拟订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制度，制定学生资助工作方

案，开发学生资助项目，组织开展学生资助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2）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包括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

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全日制在校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奖励标准为 8,000 元/生/年，根据《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学生国家奖助学金实施办法》进行评选。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资助全日制在校生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奖励标准为 5,000 元/生/年，根据《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学生国家奖助学金实施办法》进行评选。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全日制在校生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标准为 3,300 元/生/年，结合当年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学生人数进行合理资助。根据《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学生国家奖助学金实施办法》进行评选。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教育资助。资助对象是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直招士官、退役复学及退役一年以上、考入我校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学生。根据《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实施办法》具体实施，资助金额不超过 8,000 元/生/年。

（3）项目实施情况

选拔优秀学生：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10%；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超出专业前 10%，

但均位于前 30%，必须在道德风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体育竞赛、文艺比赛等某一方面表现特别优秀，方可申请国家奖学金，2021 年共 23 名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和资助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021 年 310 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国家助学金：激励在校大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2021 年春季学期共发放 1,918 人次，2021 年秋季学期共发放 11,335 人次。

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鼓励高等学校学生积极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提高兵员征集质量国家奖学金，2021 年共资助服兵役学生学费 154 人次。

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2021 年共资助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 1,718 人次。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①国家奖学金共 23 名学生获得，每人 8,000 元，于 2021 年 12 月足额发放 18.4 万元；

②国家励志奖学金共 310 人获得，每人 5,000 元，发放总额共 154.88 万元；

③国家助学金按月发放，每月 330 元。春季学期共发放 1918 人次，合计 63.29 万元；秋季学期共发放 11,335 人次，合计 374.06 万元；

④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教育资助，共资助服兵役学生学费 154 人次，资助金额达 173.91 万元；

⑤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1,718 人次，282.22 万元。

本项目 2021 年年初预算金额为 1,480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为 1,143.9 万元，以上合计共使用资金 1,066.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6%。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1）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我校特别优秀的学生；

（2）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资助在校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3）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在校中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4）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教育资助用于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招收为士官、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高等学校学生实行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费减免。

2. 项目年度目标。

（1）国家奖学金

选拔优秀学生：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10%（含 10%）的学生；学习成绩排名和综合考评成绩专业排名没有进入前 10%，但达到前 30%（含 30%）的学生，须在道

德风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创新发明、社会实践、社会工作、体育竞赛、文艺比赛等某一方面表现特别优秀，方可申请国家奖学金。

(2)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和资助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3) 国家奖助学金：鼓励同学奋发向上、创新进取，提升我校优良学风，进一步发现和奖励优秀年轻人才，优化奖励机制；资助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第二学士学位）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按照每月 330 元（一年分 10 个月）的资助标准予以发放。国家助学金：须通过学年家庭经济困难认定。

(4) 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下同）实行代偿；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前正在高等学校就读的学生（含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高等学校新生），服役期间按国家有关规定保留学籍或入学资格、退役后自愿复学或入学的，学校实行学费减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全面了解本项目的实施情况，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综合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

用和管理情况，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内容。

评价对象和范围：国家奖助学金和 2021 学生资助补助（第二批）；

评价基准日：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等。

（二）绩效评价基础。

1. 绩效评价原则。

我校在评价过程中坚持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根据评价标准，运用适当的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

我校设计指标体系时遵循以下原则：一是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二是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三是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材料可采集、可获得；四是与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结合项目实际，我校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结合本项目实际，采取百分制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4个一级指标，分别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和“效益（30分）”，并逐级下设11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

3. 评价方法。

我校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采取资料核查方式，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方法主要如下：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其他评价方法。我校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为计划标准。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的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主要包括以下程序：

1.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2.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3. 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具体工作计划；
4.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5. 就初步结论中的问题进行核实取证,进一步收集佐证材料,完善指标体系,修改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初稿；
6. 修改完善并形成最终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定稿；
7. 建立绩效评价档案,加强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绩效评价评分结果为 97.66 分,绩效评级为“优¹”。其中“决策”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过程”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19.66 分,得分率 98.30%；“产出”指标权重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效益”指标权重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校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本项目的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¹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深财绩〔2019〕11 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类别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类别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本项目有明确的立项依据，《《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深教函〔2021〕68号）、《关于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信息的通知》、《关于《关于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信息的通知》的补充通知》。项目内容与实施部门职责相匹配，与其他部门项目不重复，实现精准资助化。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且保存完好，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有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匹配，不存在项目产出目标与项目预算资金量测算依据不一致的问题。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本项目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绩效指标值未进行细化分解，部分绩效目标设置应更加细化便于考核。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有明确的资金测算标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

容匹配，资金量与项目任务数相匹配，且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资金分配执行了资金测算程序且资金均分配于本项目各个绩效目标，不存在因测算考虑因素不全面导致资金分配结果不合理的问题。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校从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评价本项目的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 2021 年预算金额为 1,143.9 万元，实际到位 1,143.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保障及时。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1,143.9 万元，执行数 1,066.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6%。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管理过程严格遵循我校财务管理规定，对每笔用款做到事前审批、事后报销，确保项目支出与规定的经费用途相符，确保每笔款项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我校财务管理制度。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制度方面，我校已制定《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审批管理办法》《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试行）等财务制度；

业务管理制度方面，我校在全面梳理本项目实施全流程的基础上，依据《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管理制度执行。

我校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我校管理制度，项目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实施的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校从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及成本方面分别评价本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我校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数量指标两个，指标完成情况自评结果如下：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资助金额	国家奖学金每人 8,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人 5,000 元国家助学金每人发放 3,300 元，分上下两学期发放。	国家奖学金每人 8,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人 5,000 元国家助学金每人发放 3,300 元，分上下两学期发放。	100%完成

资助人数	国家奖助学金以上级部门下达的金额为依据,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以学生的申请表为依据。	国家奖助学金以上级部门下达的金额为依据,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以学生的申请表为依据。	100%完成
------	--	--	--------

本项目产出数量指标均按照年度指标值如期完成,指标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好。

2. 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

我校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质量指标四个,指标完成情况自评结果如下: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国家励志奖学金	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00%完成
国家奖学金	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10%	学习成绩排名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专业前 10%	100%完成
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	持有当地征兵办盖章的申请表。	持有当地征兵办盖章的申请表。	100%完成
国家助学金	须通过学年家庭经济困难认定。	须通过学年家庭经济困难认定。	100%完成

本项目产出质量指标均按照年度指标值如期完成,指标完成率 100%,完成情况好。

3. 产出时效-完成及时性

我校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时效指标两个,指标完成情况自评结果如下: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发放各项资助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发放完毕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发放完毕	100%完成

审核各项资助金	2021年11月31日前审核完毕	2021年11月31日前审核完毕	100%完成
---------	------------------	------------------	--------

本项目产出时效指标均按照年度指标值如期完成，指标完成率100%，完成情况好。

4. 产出成本-成本节约率

我校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设置成本指标一个，指标完成情况自评结果如下：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的占一级比	0.12	0.12	100%完成

本项目产出成本指标均按照年度指标值如期完成，指标完成率100%，完成情况好。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校从实施效益和满意度两个方面分别评价本项目的效益情况。

1. 项目效益—实施效益

（1）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保障资助良性开展

我校建立健全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制度，通过新增《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资助工作实施办法》、《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实施办法》《诗经文化传承基地规章制度》等3项制度，不断激励我校大学生勤奋学习，进一步修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学生国家奖助学金实施办法》、《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国家助学贷款实施办法》、《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校内奖学金实施办法》等3项管理办法，单列了《深

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各类个人、集体荣誉奖评审办法》等 1 项制度，保障了我校对学生资助工作的开展。

(2) 组织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审和发放工作，激励学生努力进取

我校通过发放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深信年度人物”奖金、勤工助学津贴、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2021 年考证奖学金、2021 届毕业生高端证书、高职专业学院云南昭通籍学生补助、高职专业学院云南昭通籍学生补助、特长及特殊贡献类奖学金、体育竞赛奖学金、创新创业奖学金、新生奖学金等各类助学金，达到资助育人导向作用，激励在校大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

(3) 创新勤工助学岗位管理方式

我校采用工时的方式来管理勤工助学岗位，各用工部门可根据实际情况分配岗位，但须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工时至少占总工时的一半，可根据工作需要灵活安排学生上岗。我校学生充分利用课余时间开展勤工助学活动，且可以不受岗位个数限制，利于我校学生不断完善自身实践经验。

(4) 鼓励学生积极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

我校通过发放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为退伍学生实行学费补偿、贷款代偿、学费减免，鼓励学生积极参军入伍，履行服义务兵役义务，给予国家资助给学生带来的不仅是经济上的帮助，也还有精神上的鼓励和支持。对今后步入社会，始终怀揣着对祖国、学校的感恩之心。

2. 项目效益—满意度

本项目在 2021 年执行过程中未接到全校师生的投诉。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项目领导力度。开展各项工作小组专题会议，统一思想，统一部署，稳步推进；

2. 严格按照各项工作流程实施项目。项目建立了完善的各项目流程制度，并且严格执行；

3. 建立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行过程中执行行之有效的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1) 本项目的绩效指标值未进行细化分解，如“资助金额”的指标值设置为“国家奖学金每人 8,000 元，国家励志奖学金人 5,000 元国家助学金每人发放 3,300 元，分上下两学期发放。”指标值设置融合在一起，未及时拆分。

(2) 本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可衡量，如“资助人数”的指标值设置为“国家奖助学金以上级部门下达的名额为依据，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以学生的申请表为依据。”未进行量化，考核难度大，不可衡量，不利于反映项目实施情况。

2. 预算执行率方面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3.26%，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主要原因是所有执行数均遵照《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退

役军人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执行，精准资助到人，落实政策到位，预估资助人数方面有待提高。

七、有关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设置体系，科学设置指标值

我校今后将提高绩效目标指标值的细化程度，及时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进行审核，保障项目设有可衡量、可考核的绩效指标，避免因目标设置缺陷，出现不能清晰的指导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情况，便于绩效管理工作得到全面落实。

（2）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

我校今后严格按照上级部门下达的文件指标数完成，并及时根据预算执行进度调整项目实施进度，今后更加精准的分析人数、精准资金数，细化、提高对预估数据的分析，提高预算执行率。

附件“国家奖助学金和 2021 学生资助补助（第二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与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无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无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 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反之不得分。	无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反之不得分。	1. 部分绩效指标值未细化; 2.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可衡量。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反之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反之不得分。	无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0.5分, 反之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0.5分, 反之不得分。	无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无	5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为93.26%	4.6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反之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反之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反之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反之不得分。	无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反之不得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反之不得分。	无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反之不得分；</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反之不得分；</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反之不得分；</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反之不得分。</p>	无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p> <p>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无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p> <p>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无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无	5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无	5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8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保障资助良性开展	通过建立健全各类资助制度,保障学生资助工作充分开展。	无	8
			8	组织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审和发放工作	通过发放各类奖助学金,达到资助育人导向作用。	无	8
	8		创新勤工助学岗位管理方式	创新勤工俭学方式,激励学生丰富课余生活。	无	8	
	9		鼓励学生积极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	通过发放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高等学校学生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鼓励学生积极参军入伍,履行服义务兵役义务。	无	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点描述	评分
	项目效益	满意度	5	资助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反映受资助的学生对本项目的开展的满意情况。	无	5
合计			100	——	——	——	97.66